

政府委任新任個人資料私隱專員

政府今日（七月二十四日）宣布委任蔣任宏先生為新任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私隱專員），由二〇一〇年八月四日起生效，為期五年。

行政長官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第486章）第5條作出委任，而蔣先生接納了這項委任。

蔣先生現年59歲，曾於二〇〇七年至二〇〇九年擔任香港設計中心行政總裁。在此之前，他曾經在政府工作33年，並在二〇〇三年至二〇〇六年期間擔任郵政署署長。

政府發言人說：「蔣先生有豐富的公共行政經驗。他曾擔任不同的高層公共職位，並具有優秀的領導、管理及溝通技巧。蔣先生亦對保障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的工作具有清晰視野。憑藉他對工作的承擔、經驗和知識，蔣先生將勝任私隱專員的工作。我們有信心在蔣先生的領導下，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將積極在社會上推廣保障個人資料私隱。」

「現任私隱專員吳斌先生的任期，將於二〇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吳先生在任期間，在保障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方面，作出了非常重要的貢獻。當中尤其包括吳先生採取措施加強私隱條例的執法工作及就公眾關注的主要個人資料系統進行視察及調查，以助有關係統符合私隱條例的規定。吳先生亦因應過去十多年的發展，就私隱條例進行全面的檢討。我們對吳先生的服務表示衷心的感謝。」發言人說。

政府今年早前展開公開招聘遴選新任私隱專員，並成立一個遴選委員會考慮候選人及向行政長官提交建議。遴選委員會由史美倫女士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劉遵義教授、成小澄博士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按照公開招聘高級職位的一般做法，政府委聘人事顧問服務公司負責招聘工作。

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六）